

# 屏東縣衛生局-110年度拼出記憶中的味道活動

## 拼貼畫創意甄選活動計畫

### 一、依據

(一)110年度整合性預防及延緩失能計畫。

### 二、計畫目的

- (一) 使用黏合劑把實物貼在畫面上的一種特殊技法，並有其獨自的繪畫意義，創造獨一無二的創作，提升手眼協調。
- (二) 持續多元發展營養教育課程，推動各社區在地營養教育教學課程，提升營養教育相關議題的知能。
- (三) 透過拼貼畫設計甄選活動，培養民眾對營養教育之正確認知及概念。

### 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衛生局
- (二)承辦單位：屏東縣各衛生所及關懷據點

### 四、參加對象及組別：

- (一)成人組：年齡 18 ~ 64 歲。
- (二)長者組：年齡 65 歲以上。

### 五、比賽辦法

#### (一) 活動主題：

以食在健康、記憶中的味道為主軸，搭配以下主題（擇一）自行發揮與創作。

- 1. 記憶中印象深刻料理
- 2. 符合均衡飲食之我的餐盤，並富含本縣特色之在地食材

#### (二) 作品規格與注意事項：

- 1. 拼貼畫創作材質紙質不限，請勿使用電腦軟體繪製，大小不限制。
- 2. 本項比賽優秀作品，版權歸屬屏東縣政府衛生局，恕不退件。
- 3. 本項比賽作品不得有侵權或抄襲行為，違者取消比賽資格。
- 4. 報名參加本比賽者，即同意無條件將參賽作品無償授權予衛生局作教育推廣、展示、出版及上網之使用。

#### (三)拼貼畫解說：

拼貼有時可能包括雜誌和報紙的剪報，絲帶，油漆，彩色或手工紙片，其他藝術品或文本的一部分，照片或其他物體，然後被粘在一張紙或畫布上。

參考教學：請參考「[附件 3](#)」之圖示示範

#### (四) 報名方式：

##### 實體投稿活動：

1. 每件作品限報作者一名並填寫「拼出記憶中的味道」創意拼貼畫活動甄選報名表(附件 1)，另請填寫個人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(附件 2)。
2. 作品完成後，將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，親送或掛號郵寄至屏東縣政府衛生局收，寄件地址：900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 272 號(社區營養推廣中心收)。如有報名相關問題請洽詢保健科曾荷珊營養師，電話：08-7370002 轉 150~155。
3. 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110 年 09 月 30 日下午 11 時 59 分止 (郵寄以郵戳為憑)，凡逾期繳交之作品或規格不符之作品，承辦單位概不受理。

##### 網路人氣獎：

1. 票選網站列出參選者之作品，最高票者即獲得網路人氣獎(每人每天限投 1 票)。
2. 線上投票時間:110 年 10 月 02 日 早上 08:00 ~110 年 10 月 17 日 晚上 11 時 59 分止，公佈時間：110 年 10 月 30 日前公布。
3. 參與活動投票者可獲得抽獎資格，中獎者可獲得最佳讚聲獎。

#### 六、評分標準：

- (一) 主題明確 (85%)：內容 35%、設計及技法 30%、創意 20%
- (二) 整體版面色彩設計 (15%)

#### 七、作品評審

- (一) 實體投稿:本局組成評審小組(小組含專家學者、藝術相關領域專業人員等)，進行評審工作，所有組別評選出第一名 1 人、第二名 1 人、第三名 1 人和佳作 5 人。
- (二) 評選結果依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公告為主。

#### 八、著作權宣告

- (一) 未滿 20 歲參賽者須經法定代理人同意方能比賽，領獎時須檢附「著作權及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」(附件二)。

#### 九、獎勵辦法

##### 成人組：

- 第一名：商品禮券 2500 元、獎狀乙紙。  
第二名：商品禮券 2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  
第三名：商品禮券 1500 元、獎狀乙紙。  
佳 作：商品禮券 500 元 (五名)。

##### 長者組：

- 第一名：商品禮券 2500 元、獎狀乙紙。  
第二名：商品禮券 2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  
第三名：商品禮券 1500 元、獎狀乙紙。  
佳 作：商品禮券 500 元 (五名)。

### 人氣投票組：

第一名：商品禮券 15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：商品禮券 1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：商品禮券 5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最佳讚聲獎：商品禮券 100 元（30 名）。

### 十、活動注意事項

- (一) 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後續作業，並同意將作品著作權轉交主辦單位使用於媒宣素材、宣導品、公開展覽、廣告、宣傳及刊印、公開展出或其他用途權利。
- (二) 主辦單位對於得獎作品之著作權享有無償使用權，得公開播放、公開推廣、重製、編輯和其他合作方式利用本作品內容，以及行使其他法定著作財產權所包括之權利，不另提供稿費並視需要得請參賽者無償配合修改。
- (三) 參賽作品請自行留存副本，評審前若遇不可抗力之任何災變、意外等事故所造成之毀損，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交付備份作品，對毀損之作品恕不負賠償之責，郵寄過程、費用及寄件後確認事項由參賽者自行負擔與處理。參賽作品若因郵寄過程遭毀損，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- (四) 參賽之作品須未經公開發表（含作者本身相雷同作品及網路上發表之作品），違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所有獎項、獎金。
- (五) 參賽作品嚴禁抄襲，凡經檢舉查證屬實，將取消得獎資格，主辦單位得收回獎狀與禮券。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參賽者得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- (六)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公平、公正、公開之決定，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- (七) 得獎獎項主辦單位有權視參加作品表現與評選結果以「從缺」或「增加得獎名額」辦理，獎金隨實際情況彈性調整，以不超過原獎金總額為限。
- (八) 凡報名參賽者視為認同本辦法內容與規定，指導單位與主辦單位保有修改之權利。
- (九)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於活動網站公布之。
- (十) 得獎獎項價值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以上，主辦單位將開立年度扣（免）繳憑單予本活動得獎者，得獎人於年度報稅時計入個人所得合併申報。

十二、本計畫經屏東縣政府衛生局核可後辦理，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之。

## 「拼出記憶中的味道」創意拼貼畫甄選活動報名表

收件編號 (主辦單位填寫):	
基本資料	
參賽者姓名	
連絡電話	
E-mail	
連絡地址 (聯絡人)	□□□-□□
作品名稱	
參賽作品	
參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人組(年齡 18 ~ 64 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者組(年齡 65 歲以上)
投稿主題說明	
備註	※決賽繳交內容：1.作品 2.報名表 3.授權書 ※每一份作品請分開填寫並準備上述各項資料。 ※每件作品須分別與報名資料附在一起(勿黏貼)。 ※凡報名參賽者視為認同本辦法的內容與規定，主辦單位保有修改之權利。

## 「拼出記憶中的味道」創意拼貼畫甄選活動

### 【個人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】

作品名稱：

參賽人：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屏東縣政府衛生局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茲因甲方參加乙方主辦之「拼出記憶中的味道」創意拼貼畫甄選活動，同意於獲獎後，甲方將其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數讓與乙方，且不對乙方及其轉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。如未依此辦理，同意取消獲獎資格，並歸回所領之全數獎金和獎狀，且不得對乙方主張任何權利。

甲方同意並保證遵從下列條款：

1. 甲方擁有完全履行並簽署本同意書之權利與權限。
2. 甲方授權之著作內容與圖片皆為自行繪製與創作。
3. 著作財產權同意由乙方完全取得，並供公布、刊登、重製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，或授權第三人使用等，及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。
4. 授權之著作絕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，並，經查明屬實者，主辦單位除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獎品或贈品外，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，並承擔主辦單位之一切損失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5. 甲方保證本著作是未曾公開與得獎的原創作品。
6. 本人願意負起法律責任。
7. 因製作之需要，乙方可在不違背原創理念之前提下修改本人之著作。

此致 屏東縣政府衛生局

參賽者簽名：\_\_\_\_\_

身份證字號：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簽名：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身份證字號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電話：\_\_\_\_\_

（未滿 20 歲須經由法定代理人同意且簽名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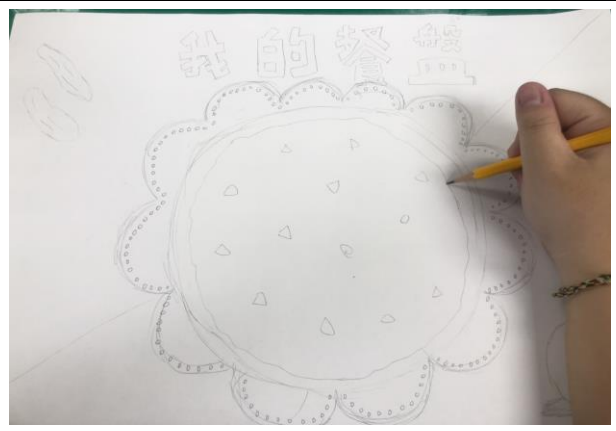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# 拼出記憶中的味道-拼貼畫教學圖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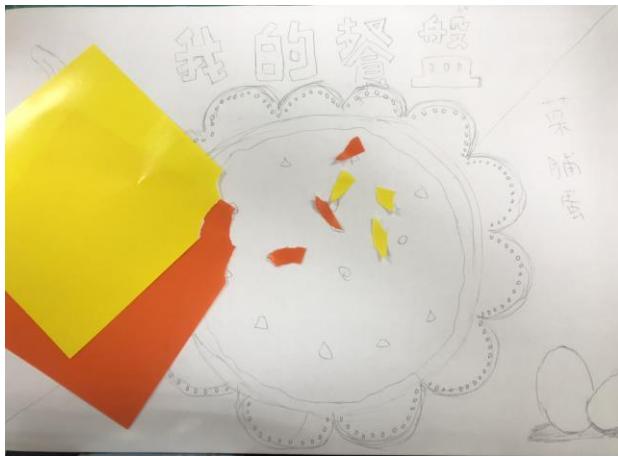
步驟一：準備材料  
(膠水、彩虹筆、白紙、色紙)



步驟二：用彩虹筆或鉛筆畫出  
主題：畫出懷念的料理或均衡飲食



步驟三：撕下色紙(不規則形)



步驟四：用膠水塗在紙上，並將色紙黏上去



作品完成~

(將作品投稿到衛生局參加比賽)

